

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.,Ltd.

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- 公司负责人连健昌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蔡圣淮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- 1.5 权益分派预案
- 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/股

项目	每10股派现数（含税）	每10股送股数	每10股转增数
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	0.5	0	0

1.6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李仙霞
联系地址	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
电话	0599-8298816
传真	0599-8298816
董秘邮箱	longtai@longtaibamboo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longbamboogroup.com
办公地址	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
邮政编码	354200
公司邮箱	longtai@longtaibamboo.com
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	www.bse.cn

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2.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

（一）公司简介

公司是一家以竹为主材，专注于竹基新材料研发、产品设计、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，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、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、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、国家绿色工厂、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。公司以国家“以竹代塑”产业发展规划为业务导向，坚持“以竹代塑、以竹代木”的长期发展战略，坚定“技术力、产品力、品牌力”三力并举的战略实施路径，积极探索竹基新材料在家居用品、快消品与包装、高端建材、竹生物基原料等领域及“以竹代碳纤维”、“以竹代玻璃纤维”等复合材料与特种材料领域的创新性应用。

研发深耕赋能，技术壁垒持续筑牢。公司始终聚焦竹基新材料前沿技术研发，技术实力稳步提升，自上市以来常年保持 5%以上的高研发投入水平，为技术创新提供坚实保障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研发投入为 823.24 万元，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%，持续加码核心技术攻坚。公司长期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双向赋能合作，与国际竹藤中心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宁波创新研究院、南京林业大学等多家科研机构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，形成“研发-转化-产业化”的良性循环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现行有效专利授权 193 件，其中发明专利 48 件。“以竹代塑”“以竹代木”系列产品相关专利 84 件，自主研发并掌握了“无刻痕式竹展开”、“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”、“超薄纵向竹材刨切”等多项核心技术。报告期内，获授权与竹基新材料相关的专利 4 件，其中发明专利 2 件、实用新型专利 2 件。竹基新材料技术储备持续扩容，同时依托合作研发实现航空级竹基复合材料的重大突破，进一步巩固行业技术领先地位。

技术突破引领，下游应用拓宽至新兴赛道。公司以核心技术突破为牵引，推动产品力持续升级，践行“全竹利用”理念，深入探索竹基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的落地应用，持续开发贴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。目前已成功推出竹青皮衣架、缠绕式竹吸管等“以竹代塑”类产品，以及竹材正交复合板等“以竹代木”类产品，有效提升竹材综合利用率，为应用领域拓展奠定坚实基础。报告期内，依托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技术研发的超薄高硬度竹纤维材料，相较于对标等级的碳纤维材料具备更低的密度与成本，成为核心技术亮点。其中，公司联合研发的全球首架高比例竹基倾转旋翼无人机已完成首飞，机身竹基复合材料占比超 25%，实现竹基新材料在低空经济领域的重大应用突破；同时，公司正持续探索其在竹纤维快消品、海上装备、高铁与汽车内饰件等新兴领域的应用，前瞻性布局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，推动应用场景从传统家具家居行业向高端制造、绿色航空等新材料领域全面延伸。

品牌矩阵升级，行业引领地位凸显。公司在强化技术实力的同时，高度重视品牌体系构建，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、独特的产品矩阵驱动品牌力建设，持续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品牌价值。目前拥有“龙竹科技”、“竹百丽”等多个行业知名品牌，形成全方位、多层次的品牌布局。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，报告期内，公司牵头或参与制定、修订的 4 项国家标准发布实施。公司为中国竹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技术力量，行业优势地位逐步显现。

（二）主要商业模式

公司实行“以销定产、以产定购”的采购模式。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控，制定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。根据采购管理制度，采购部同时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、比价、议价，

综合其产品品质、交货配合度等因素确定供应商。采购部按照生产计划安排采购，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发出订单。原材料到达公司后，品管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，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，对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进行退换货处理。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评估，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。

公司实行“以销定产”的生产模式。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、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，结合生产能力、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。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，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资源，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，对质量、产量、成本、合格率等方面实施管控，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。

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。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，约定供货方式、结算方式、质量保证等条款。客户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，约定产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、交期等信息，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、发货、结算、回款。

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宏观趋势下，公司及时把握电子商务的市场机遇，积极探索电商发展方向，构建双轮并举的立体销售模式，引入专业运营团队，与亚马逊等知名电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，精准触达海内外终端消费者，持续拓宽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知名度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主营业务、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公司基于全球业务布局的考虑，在罗马尼亚设立二级子公司罗马尼亚公司，因受俄乌战争影响，暂时中止。

2.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397,083,188.05	408,536,391.47	-2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93,483,241.41	303,895,060.28	-3.4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.98	2.05	-3.41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34.69%	33.89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26.01%	25.51%	-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164,772,055.33	179,263,698.86	-8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812,171.57	15,091,736.43	-48.2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,847,472.47	10,931,396.70	-64.8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9,317,307.39	23,735,519.33	-60.7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2.59%	4.78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1.27%	2.90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	0.10	-50.0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利息保障倍数	40.04	16.47	-

2.3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 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04,680,178	70.75%	831,988	105,512,166	71.2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1,608,366	7.85%	0	11,608,366	7.83%
	董事、高管	11,634,782	7.86%	-26,416	11,608,366	7.83%
	核心员工	1,275,983	0.86%	90,136	1,366,119	0.92%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43,272,847	29.25%	-618,988	42,653,859	28.7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38,842,646	26.25%	243,000	39,085,646	26.38%
	董事、高管	38,921,894	26.31%	183,752	39,105,646	26.39%
	核心员工	963,000	0.65%	-41,000	922,000	0.62%
总股本		147,953,025	-	213,000	148,166,025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7,431				

2.4 持股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连健昌	境内自然人	31,530,905	53,000	31,583,905	21.3166%	24,203,354	7,380,551
2	吴贵鹰	境内自然人	18,920,107	190,000	19,110,107	12.8978%	14,882,292	4,227,815
3	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境内非国有法人	2,124,906	2,000,000	4,124,906	2.784%	0	4,124,906
4	陈博涵	境内自然人	4,002,115	0	4,002,115	2.7011%	0	4,002,115
5	刘胜	境内自然人	3,442,439	0	3,442,439	2.3234%	0	3,442,439
6	朱慧光	境内自然人	2,899,244	0	2,899,244	1.9568%	0	2,899,244
7	王健丰	境内自然人	1,649,641	0	1,649,641	1.1134%	0	1,649,641
8	林俊和	境内自然人	1,550,046	12,568	1,562,614	1.0546%	0	1,562,614
9	王美英	境内自然人	1,237,985	15,000	1,252,985	0.8457%	0	1,252,9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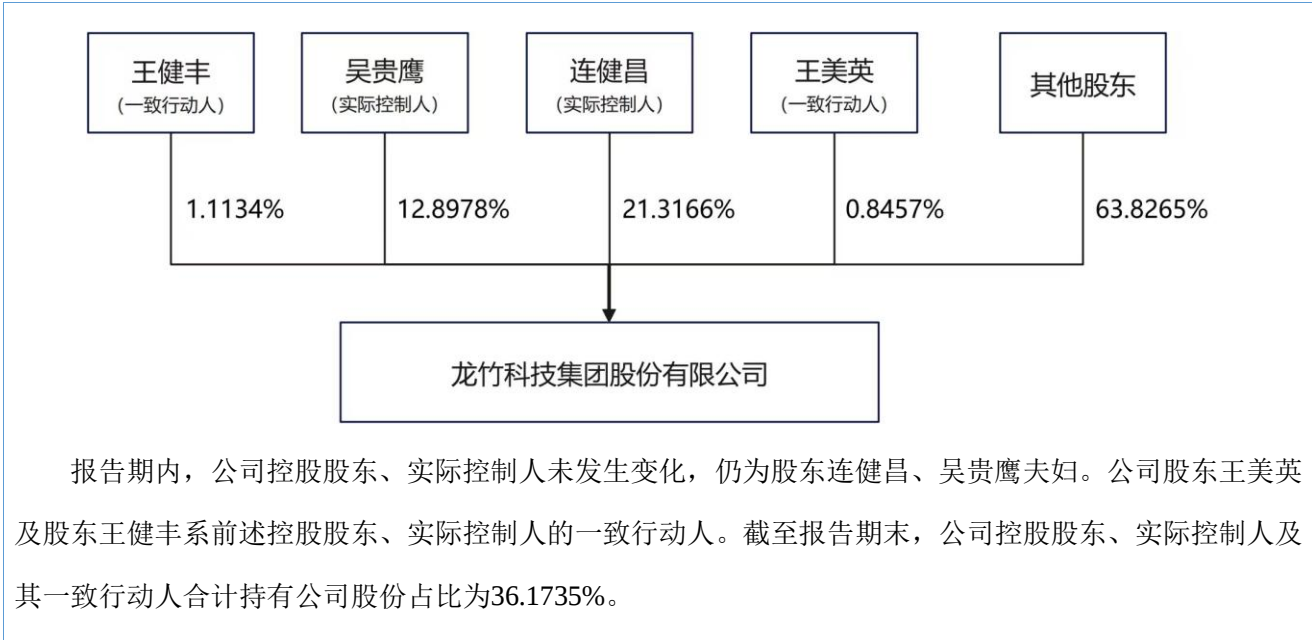
10	王晓民	境内自然人	1,582,573	-394,643	1,187,930	0.8018%	1,186,930	1,000
合计			68,939,961	1,875,925	70,815,886	47.7952%	40,272,576	30,543,310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 股东连健昌、股东吴贵鹰：系夫妻关系，其二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 股东连健昌、股东王健丰、股东王美英：王美英系连健昌、王健丰的母亲。
 除此之外，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。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、司法冻结股份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6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

2.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第三节 重要事项

3.1 重要事项说明

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，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3.2 其他事项

事项	是或否
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	☐ 是 ☒ 否
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情况	☒ 是 ☐ 否

3.2.1. 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资产情况

单位：元

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权利受限类型	账面价值	占总资产的比例%	发生原因
房屋建筑物	固定资产	抵押	98,582,654.24	24.83%	贷款抵押
土地使用权	无形资产	抵押	20,618,351.94	5.19%	贷款抵押
总计	-	-	119,201,006.18	30.02%	-

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：

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。
